

工银瑞信中证 1000 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1 月 22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6 年 1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中证 1000ETF 增强
场内简称	增强 1000、中证 1000ETF 增强
基金主代码	56128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 年 8 月 31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4,847,674.00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增强型指数基金，在力求对标的指数进行有效跟踪的基础上，追求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指数增强型投资策略，以中证 1000 指数作为基金投资组合的标的指数，基于数量化投资分析及基本面研究等方法筛选优质上市公司、优化投资组合，在控制与业绩比较基准偏离风险的前提下，力争控制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35%，年度跟踪误差不超过 6.5%，以实现高于标的指数的投资收益和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如因指数编制规则调整或其他因素导致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超过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将采取合理措施避免跟踪偏离度、跟踪误差进一步扩大。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1000 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风险与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同时，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备选成份股，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10 月 1 日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4,504,040.74
2. 本期利润	2,356,203.71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39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4,985,677.27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5495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是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所列数据截止到报告期最后一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68%	1.09%	0.27%	1.13%	2.41%	-0.04%
过去六个月	27.03%	1.08%	19.49%	1.11%	7.54%	-0.03%
过去一年	47.88%	1.40%	27.49%	1.39%	20.39%	0.01%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54.95%	1.76%	23.71%	1.70%	31.24%	0.06%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生效。

2、根据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 6 个月。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的投资符合基金合同关于投资范围及投资限制的规定。

3.3 其他指标

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子豪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4 年 6 月 4 日	-	6 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华兴证券量化研究员；2022 年加入工银瑞信，现任指数及量化投资部基金经理。2023 年 4 月 12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优选对冲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 年 11 月 3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8 日，担任工银瑞信平衡回报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 年 5 月 15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中证 500 六个月持有期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 年 6 月 4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中证 1000 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 年 8 月 14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国证 2000 交易型开放

					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2 月 7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2 月 7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印度市场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25 年 2 月 7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6 月 20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中证 A500 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7 月 14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中证港股通汽车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1、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或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职日期；离职日期为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离职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基金从业人员管理规则》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无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了公平对待各类投资人，保护各类投资人利益，避免出现不正当关联交易、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异常交易监控管理办法》，对公司管理的各类资产的公平对待做了明确具体的规定，并规定对买卖股票、债券时候的价格和市场价格差距较大，可能存在操纵股价、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情况进行监控。本报告期，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本公司对满足限价条件且对同一证券有相同交易需求的基金等投资组合，均采用了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进行操作，实现了公平交易；未出现清算不到位的情况，且本基金及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之间未发生法律法规禁止的反向交易

及交叉交易。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异常交易的情况。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场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有 4 次。投资组合经理因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而发生同日反向交易，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海外方面，美联储如期于 10 月和 12 月分别降息 25 个基点，海外流动性整体维持宽松，但预期的波动有所加大。国内方面，四季度经济增长回落，短期下行压力有所增加，宏观政策在保持力度的同时更注重提质增效。考虑到房地产调整对经济冲击最大的时候可能已经过去，经济结构转型下新兴产业发展动能仍强，预计中期经济增长整体或维持平稳。政策稳增长、稳市场方向明确，将进一步推动支持经济结构转型升级。

市场方面，四季度宽基指数震荡，成长和顺周期板块均有表现。从申万一级行业上看，石油石化、通信、有色涨幅居前，而房地产、医药、传媒跌幅居前。

回顾四季度，市场波动放大，行业、板块间轮动速度加快，一定程度上加大了组合超额收益的获取难度。四季度，本基金在仓位上并未做大幅调整。在四季度基金操作中，本基金股票策略 alpha 稳定，同时各子策略之间保持较低相关性，保证了单个信号出现回撤时，组合整体超额收益不受太大影响。本基金四季度仍以多因子量化选股策略为主要配置策略，严格控制组合在风格、行业层面的敞口。本基金将着力于研发、迭代所用的指数增强策略，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内，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为 2.68%，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27%。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没有触及 2014 年 8 月 8 日生效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条件。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80,032,753.19	94.07

	其中：股票	80,032,753.19	94.07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476,059.41	5.26
8	其他资产	572,107.45	0.67
9	合计	85,080,920.05	100.00

注：1、股票投资项含可退替代款估值增值。

2、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金额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2,177,666.00	2.56
C	制造业	53,218,834.02	62.6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856,480.00	1.01
E	建筑业	333,000.00	0.39
F	批发和零售业	267,288.00	0.3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770,768.00	0.91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943,672.00	4.64
J	金融业	1,076,423.00	1.27
K	房地产业	926,072.00	1.09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849,932.00	1.00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64,356.84	1.25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298,952.00	1.53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274,620.00	1.50
S	综合	—	—
	合计	68,058,063.86	80.08

注：1、合计项不含可退替代款估值增值；

2、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8,685,788.76	10.2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28,660.00	0.27
E	建筑业	9,032.00	0.01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681,327.57	3.16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369,881.00	0.44
S	综合	—	—
	合计	11,974,689.33	14.09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5.2.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953	震裕科技	5,000	840,100.00	0.99
2	002048	宁波华翔	26,600	836,836.00	0.98
3	002324	普利特	51,800	828,282.00	0.97
4	002545	东方铁塔	44,200	815,490.00	0.96
5	600100	同方股份	91,400	815,288.00	0.96
6	600552	凯盛科技	65,700	814,680.00	0.96

7	600595	中孚实业	102,500	804,625.00	0.95
8	002258	利尔化学	61,500	802,575.00	0.94
9	603588	高能环境	103,900	802,108.00	0.94
10	300428	立中集团	34,200	798,570.00	0.94

5.3.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787	华源控股	64,200	799,290.00	0.94
2	600966	博汇纸业	115,900	791,597.00	0.93
3	301086	鸿富瀚	7,000	783,230.00	0.92
4	688308	欧科亿	24,658	780,179.12	0.92
5	920799	艾融软件	16,244	775,651.00	0.91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代码	名称	持仓量（买/卖）	合约市值(元)	公允价值变动（元）	风险说明
IM2603	IM2603	2	2,975,600.00	130,600.00	-
IM2606	IM2606	1	1,440,920.00	73,400.00	-
公允价值变动总额合计（元）					204,000.00
股指期货投资本期收益（元）					316,326.58
股指期货投资本期公允价值变动（元）					-131,360.00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旨在配合基金日常投资管理需要，更有效地进行流动性管理，从而更好地跟踪标的指数，总体风险可控，符合既定的投资政策和投资目标。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运用国债期货进行投资。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投资，也无期间损益。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运用国债期货进行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地方证监局的处罚，苏州华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地方证监局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证券的投资属于跟踪标的指数的被动投资，投资决策流程符合基金管理人的制度要求。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55,258.0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16,849.36

7	其他	—
8	合计	572,107.45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5.11.5.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8,847,674.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9,000,000.0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000,000.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4,847,674.00

注：1、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

2、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7,000,000.00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7,000,000.00

基金份额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 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30.99

注：1、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交易费用按市场公开的交易费率计算并支付。

2、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51001-20251231	17,000,000.00	-	-	17,000,000.00	30.99
个人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份额持有人较为集中，存在基金规模大幅波动的风险，以及由此导致基金收益较大波动的风险。							

注：1、期初份额为上期期末或基金合同公告生效日当天份额。

2、期间申购份额：含买入、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期间赎回份额：含卖出、转换出份额。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由基金管理人自主承担本基金的信息披露费、审计费等固定费用的情形。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工银瑞信中证 1000 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申请的注册文件；
- 2、《工银瑞信中证 1000 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工银瑞信中证 1000 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工银瑞信中证 1000 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于营业时间免费查阅，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也可在支付工本费后，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11-9999

网址：www.icbcubs.com.cn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22 日